

「不見子都，乃見狂且」 ——略論漢代男子名字與美貌之追求

潘銘基*

摘要：古人的名和字關係密切，名字更有表德的作用。子都乃春秋時代美男，其人貌美而武藝超凡，然於德有損，因與穎考叔爭車不成而懷恨在心，最終借故暗箭殺掉穎考叔。然而，前漢時期卻多有以「子都」為名或字者。此等人物是否美男，大多不得而知。「子都」在漢代已成為美男之代名詞。本篇之撰，以名與字之關係為線索，先述先秦時代有關子都之記載，證其人之外貌與德行。後以《漢書》所載為據，討論胡毋生、趙廣漢、馮殷、鮑宣、刁子都之事跡，以見其與子都性行之異同。最後，指出以「子都」為名或字之文化意義。

關鍵字：子都 美男 名字 左傳 漢書

一. 名與字

人有姓名，然後可以區分，所謂「必也正名乎，名不正則言不順」。因此，每個人都有他的姓名，以示其獨一無二。姓名，由兩個部分組成，即「姓」和「名」。姓不在本文討論之列，且先略言「名」。

名者，《白虎通·姓名》云：「人必有名何？所以吐情自紀，尊事人者也。《論語》曰：『名不正則言不順。』」¹ 這裡指出名字的重要性，首先是可以用以稱呼自己，以示與其他人的不同。二為名正言順之謂，父為子命名而欲以其處身行事，不容疏失。《儀禮·喪服》：「子生三月，則父名之。」² 可知兒子生下來三個月，父親就要為他取名。《禮記·檀弓上》：「幼名，冠字。」³ 小時候取名，成年後則取字。

* 潘銘基，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語言及文學系副教授。

本文初稿嘗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主辦之「滄海觀瀾——第四屆古典文學體式與研究方法學術研討會」上宣讀。嗣後嘗作修改，並蒙本刊兩位匿名評審人予以寶貴意見以作修訂，謹此一併致謝！

1. 陳立《白虎通疏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4年），卷九〈姓名〉，頁406。

2. 《儀禮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卷三一〈喪服〉，頁692。

3. 《禮記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七〈檀弓上〉，頁256。

《禮記·郊特牲》云：「冠而字之，敬其名也。」⁴ 行冠禮時取字，使名與字區分，讓名得到尊敬。名和字，都是由長輩所取，別號則可以自取。

張孟倫《漢魏人名考》嘗論及漢魏人士命名取字的緣由，其所概括有以下數項：紀念賢吏、紀念生地、志喜、奇賞、應瑞、應讖、厭讖、速差苦病、信因果、顯才能、謙實、相同、相似等。此外，古人命名取字亦多慕古，包括古朝代、古聖、先賢等，皆在其中。總之，命名取字皆含對美好的追求，當中以慕古之例最為明確。舉例而言，堯、舜、禹、湯乃古代聖德之王，故後世多有仰慕其人而命名。在《漢書·百官公卿表》裡，載有南陽人謝堯，此人歷任執金吾、大鴻臚、右扶風、將作大匠；⁵ 名「堯」自乃對唐堯之嚮往。又如漢景帝之子常山憲王劉舜，⁶ 名「舜」乃對虞舜之傾慕。孔門儒家對漢人頗有影響，孔門四科十哲的名字俯拾皆是。十哲之中，子夏因有功於經學，⁷ 漢人遂多以「子夏」為字，如梁丘賀、鄧彭祖、杜鄴、杜欽，皆字子夏。

「名」和「字」之間關係密切。李浩說：「名和字既有區別，又有聯繫。名是幼小卑賤之稱，而字則是成年人的正式稱號。」⁸ 古人熟讀經書，生子後常取經書文字為名；兒子長大後，亦多以經書文字取字。張先，字子野。《論語·先進》：「先進於禮樂，野人也。」⁹ 意謂先學習禮樂者，性情質樸，可證張先名字俱出《論語》。蘇軾，字子瞻。宋代詞人。軾為古代車前可供憑依之橫木，瞻是前望之意。古人乘車，憑軾俯首為禮以示敬。《左傳·莊公十年》：「登軾而望之。」¹⁰ 及後清人朱軾字若瞻，其字取意與蘇軾相同，添一「若」字，更有相似之意。

顏之推《顏氏家訓·風操》云：「古者，名以正體，字以表德。」¹¹ 所言「表德」，即表明「字」的重要意義在於表揚一己之德行，因此無不歌頌美好。且如上文所述，「名」於出生之時已取，「字」則予以冠時，古代男子於二十歲時行冠禮。既已為成人，則嘉其懿德更為重要。大抵命名之時，乃為嬰孩，以健康成長為重，既冠，立身處世，以德行為勝。漢人司馬相如小名犬子，出於父母希望兒子易於生長之意。王楙《野客叢書》云：「前漢司馬相如，少時好讀書，學擊劍，名犬子。既長，慕蘭相如之為人，更名相如。所謂犬子者，即小名耳。然當時小名小字之說未聞，自東漢方著。相如小名，父母欲其易於生養，故以狗名之，逮其既長，向學，慕蘭相如之為人，故更名

4. 同上註，卷二六〈郊特牲〉，頁945。

5. 班固《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2年），卷十九下〈百官公卿表〉，頁841、843、845、856。

6. 《漢書》，卷五三〈景十三王傳〉，頁2434。

7. 卜商，字子夏，與言偃（子游）皆列孔門四科「文學」之中。大抵《毛詩》之學，乃由子夏所傳。《論語》有子夏及其門人編撰之處，甚至傳授《公羊傳》的公羊高、《穀梁傳》的穀梁子，亦與子夏學派關係密切。因此，兩漢經學皆與子夏學術有所牽連。

8. 李浩《正體·表德·美稱——姓名與中國古代文化》（西安：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，1990年），頁86。

9. 《論語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十一〈先進〉，頁159。

10. 《春秋左傳正義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八，頁275。

11. 王利器《顏氏家訓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3年），卷二〈風操〉，頁92。

相如。」¹² 此雖為更名，並非命字以表德，然其取意相同，乃因傾慕美德所致。

漢魏時人對古聖先賢的嚮往，如堯、舜、禹、湯等，以此命名者大有人在。此外，漢魏人以孔門弟子、管仲、晏嬰、子產等為名者，亦不在少數。例言之，管仲字夷吾，晏嬰字平仲，以二人名字為名字者，絕不罕見。《漢書·景帝紀》「九月，封故楚、趙傅相內史前死事者四人子皆為列侯」句，文穎注指出趙國太傅為趙夷吾。¹³《漢書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謂襄平侯紀通之孫名夷吾。¹⁴ 其他尚包括蘇夷吾、¹⁵ 謝夷吾¹⁶ 皆其例。至於字子產者，亦不乏其人。諸如馮遂、衛颯、唐檀、張特、徐誦等，¹⁷ 皆字子產。以上諸位，皆可謂仰慕管仲、子產之德，故取夷吾、子產為字。

二. 不知子都之姣者，無目者也

我國古代有不少膾炙人口的美男子，如潘岳、蘭陵王、宋玉、衛玠等。其中《世說新語》載錄潘岳和衛玠的事跡頗為耐人尋味，趣味盎然。¹⁸ 春秋時代，鄭國之子都可謂當時美男之代表人物。公孫闕，字子都，春秋時期鄭國大夫，為鄭國公族（姬姓），乃古代著名美男。王引之《春秋名字解詁》云：

攤水謂之闕，聚水謂之都。《說文》：「闕，遮攤也。」「闕」與「遏」通。《廣雅》：「都，聚也。」《水經·文水注》曰：「水澤所聚謂之都，亦曰瀦。」《漢書·召信臣傳》「開通溝瀆，起水門提闕」，顏師古注云：「闕所以壅水。提闕即堤堰也。」竭之言遏也，遏之則聚而成都矣。《禹貢》「焚播既

12. 王楙《野客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7年），卷三十〈小名犬子〉，頁349。

13. 《漢書》，卷五〈景帝紀〉，頁146。案：趙夷吾亦見《漢書》，卷十七〈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〉，頁638。

14. 同上註，卷十六〈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〉，頁593。

15. 同上註，卷十七〈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〉，頁665。

16. 范曄《後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5年），卷四九〈方術傳〉，頁1630。

17. 詳參《漢書》卷七九〈馮奉世傳〉，頁3305；《後漢書》，卷七六〈循吏傳〉，頁2458；《後漢書·方術傳》，卷八二下，頁2729；《魏志》，卷四〈齊王芳紀〉注引《魏略》，頁125；《華陽國志校注》，附錄一「《華陽國志》佚文」，頁969等。案：《華陽國志》所引徐誦，不見今本之中，蓋為《華陽國志》佚文，此條實據《北堂書鈔》卷九十八、《御覽》卷六百十六所輯。

18. 案：《世說新語·容止》：「潘岳妙有姿容，好神情。少時挾彈出洛陽道，婦人遇者，莫不連手共縈之。左太沖絕醜，亦復效岳遊遨，於是群嫗齊共亂唾之，委頓而返。」劉孝標注引《語林》：「安仁至美，每行，老嫗以果擲之，滿車。張孟陽至醜，每行，小兒以瓦石投之，亦滿車。」（余嘉錫《世說新語箋疏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），下卷之上〈容止〉，頁608。）潘岳即潘安仁，左太沖即左思，張孟陽即張載。此見潘岳之美，廣受婦人歡迎，左思絕醜，群嫗羞之。又，《世說新語·容止》：「驃騎王武子是衛玠之舅，雋爽有風姿，見玠輒歎曰：『珠玉在側，覺我形穢！』」劉孝標注引《玠別傳》：「驃騎王濟，玠之舅也。嘗與同遊，語人曰：『昨日吾與外生共坐，若明珠之在側，朗然來照人。』」（《世說新語箋疏》，下卷之上〈容止〉，頁612。）此言王濟本已頗有風姿，但在侄兒衛玠之旁，頓時顯得形穢，反託衛玠之美。又，《世說新語·容止》：「衛玠從豫章至下都，人久聞其名，觀者如堵牆。玠先有羸疾，體不堪勞，遂成病而死。時人謂『看殺衛玠』。」劉孝標注引《玠別傳》：「玠在群伍之中，寔有異人之望。齟齬時，乘白羊車於洛陽市上，咸曰：『誰家璧人？』於是家門州黨號為『璧人』。」（《世說新語箋疏》，下卷之上〈容止〉，頁613。）此處所言未免誇張，謂衛玠之美，吸引眾人圍觀，致使衛玠疲累不堪而死。總之，潘岳、衛玠實六朝美男典範，當時典籍多所記載。

豬」，傳云：「滎澤播水，已成過豬。」正義云：「言壘過而為豬。」《史記·夏本紀》作「滎播既都」。《地官·稻人》「以豬畜水」，鄭注引《春秋傳》「規偃豬」云：「偃豬者，畜流水之陂也。」案：「偃豬」即過豬，「偃」、「過」一聲之轉耳。¹⁹

王引之指出「闕」與「都」意義相近，「闕」之意為壅遮，而「都」乃水澤之所聚。準此，公孫闕之名與字關係密切，二者相輔相成，相互為用，故能聞其一而知其二。

關於子都生平事跡的資料固然不多。最早見於《左傳·隱公十一年》。其文曰：

（五月甲辰）公孫闕與穎考叔爭車，穎考叔挾輶以走，子都拔棘以逐之。及大逵，弗及，子都怒。²⁰

此言子都和穎考叔爭奪兵車，穎考叔挾起車輶奔跑，子都拔戟而追。追至大路上，沒有追上，子都非常憤怒。子都在此埋下復仇之心。穎考叔乃穎邑大夫，鄭莊公因共叔段事而發誓與母親武姜「不及黃泉，無相見也」，及後生悔，穎考叔出謀獻策，指出莊公乃一國諸侯，言之無人不聽，可以「闕地及泉」，在大隧之中與母相見。鄭莊公從之，果得母子重逢。²¹ 大抵此後穎考叔得到鄭莊公重用。爭奪兵車不成的子都，一直懷恨在心，《左傳·隱公十一年》同年稍後記載：

秋，七月，公會齊侯、鄭伯伐許。庚辰，傅于許。穎考叔取鄭伯之旗螿弧以先登，子都自下射之，顛。瑕叔盈又以螿弧登，周麾而呼曰：「君登矣！」鄭師畢登。²²

秋季，七月，魯隱公會合齊僖公、鄭莊公等攻許。初一之日，穎考叔拿著鄭莊公的旗幟「螿弧」爭先登上城牆，子都暗箭傷人，從下以箭射之，穎考叔摔下跌死。接著，瑕叔盈又舉著「螿弧」衝城，揮動旗幟，呼喊「國君已登城」，於是鄭軍悉數登上城牆。

鄭莊公乃《左傳》所載，春秋時代第一個意欲爭霸的諸侯。其人深謀遠慮，在擊敗親弟共叔段以鞏固諸侯之位的事情中便具見無遺。因此，對於穎考叔的突然死亡，鄭莊公雖未有緝得兇手，然在攻陷許國以後，《左傳·隱公十一年》載云：「鄭伯使卒出豶，行出犬雞，以詛射穎考叔者。」²³ 鄭莊公派遣一百名士兵拿出一頭公豬，二十五人拿出一條狗和一隻雞，旨在詛咒射死穎考叔的兇手。其實，《左傳》書法不隱，《禮記·經解》言：「屬辭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」²⁴ 上文既言子都刻意射死穎考叔，此處

19. 王引之《經義述聞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6年），卷二三〈春秋名字解詁下〉，頁1418-1419。

20. 《春秋左傳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四，頁142-143。

21. 穎考叔此事見《左傳·隱公元年》。詳參《春秋左傳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二，頁63-64。

22. 《春秋左傳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四，頁143。

23. 同上註，卷四，頁146。

24. 《禮記正義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五十，頁1597。

則言鄭莊公詛咒射死穎考叔的兇手，正是比合排比二事，以見大義之文。可見鄭莊公未必不知兇手為誰。張高評云：「連屬上下前後之文辭，類比、對比、比興相近相反之史事，合數十年積漸之時勢而通觀考索之，即可以求得《春秋》不說破之『言外之義』，此之謂屬辭比事。」²⁵ 此所言者雖為《春秋》，然而置諸《左傳》，其旨亦一也。子都雖為美男，但於德有缺，《左傳》雖不載子都下場，²⁶ 大抵可利用此詛咒之文而預見之矣。及至明代，馮夢龍編、蔡元放評《東周列國志》，其中第七回「公孫闕爭車射考叔公子翬獻諂賊隱公」載有子都之事，在詛咒殺害穎考叔兇手一事上，其云：

再說鄭莊公歸國，厚賞瑕叔盈，思念穎考叔不置，深恨射考叔之人，而不得其名。乃使從征之眾，每百人為卒，出豬一頭；二十五人為行，出犬雞各一隻，召巫史為文以咒詛之。公孫闕暗暗匿笑。如此咒詛，三日將畢。鄭莊公親率諸大夫往觀，才焚祝文，只見一人蓬首垢面，逕造鄭伯面前，跪哭而言曰：「臣考叔先登許城，何負於國？被奸臣子都挾爭車之仇，冷箭射死。臣已得請於上帝，許償臣命。蒙主君垂念，九泉懷德！」言訖，以手自探其喉，喉中噴血如注，登時氣絕。莊公認得此人是公孫闕，急使人救之，已呼喚不醒。原來公孫闕被穎考叔附魂索命，自訴於鄭伯之前。到此方知射考叔者，即闕也。鄭莊公嗟嘆不已。感考叔之靈，命於穎谷立廟祀之。今河南府登封縣，即穎谷故地，有穎大夫廟，又名純孝廟。²⁷

《東周列國志》上文本諸《左傳》而多作增益。²⁸ 馮夢龍改寫《列國志傳》，乃因《列國志傳》「率意杜撰，不顧是非」，²⁹ 故才「本諸《左》、《史》，旁及諸書，考核甚詳，搜羅極富」，³⁰ 並謂改作「大要不敢盡違其實」，³¹ 「即與二十一史並列鄴架，亦復何媿」。³² 蔡元放持見復與馮夢龍相同。就子都此事而言，《左傳》寫鄭莊公未知兇

25. 張高評〈書法、史學、敘事、古文與比事屬辭：中國傳統敘事學之理論基礎〉，載《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》第64期（2017年1月），頁15。

26. 案：有關子都之下場，《左傳》未載。《左傳·莊公十六年》有「公子闕」者，其云：「鄭伯治與於雍糾之亂者。九月，殺公子闕，刑強鉏。」（《春秋左傳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九，頁291。）杜預注：「二子，祭仲黨。斷足曰刑。」陸德明云：「案：隱十一年，鄭有公孫闕，距此三十五年，不容復有公子闕。若非『闕』字誤，則『子』當為『孫』。」隱公十一年之公孫闕，字子都，已有明文，當無可疑。此公子闕與強鉏乃祭仲之黨羽，其人與前文公孫闕無涉，非為一人。王天海謂「春秋時鄭大夫公孫闕字子都，然非同一人也」，此言是矣。（王天海《荀子校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年），卷十八，頁1033。）

27. 馮夢龍(撰)、蔡元放(評)《東周列國志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2年），第七回，頁55-56。

28. 案：曾良《東周列國志研究》以為此回公孫闕爭車殺考叔之事，實本諸《左傳·隱公十一年》，其言是也。（曾良《東周列國志研究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1998年），頁309-310。）

29. 馮夢龍(編)《新列國志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據明金閩葉敬池刊本及清康熙年間覆刻本影印，1993年），凡例，頁1。

30. 可觀道人小雅氏：〈序〉，載《新列國志》，序，頁10。

31. 同上註

32. 同上註，序，頁20。

手是誰，然而《東周列國志》作者決定讓莊公明白穎考叔實由子都所射殺。因此，子都乃有「噴血如注，登時氣絕」的下場，而鄭莊公「到此方知射考叔者，即闕也」，知道了真正的兇手。京劇《伐子都》即就相關情景加以描刻，以穎考叔終得報冤為結尾。雖出後世創作，但仍可見子都之事為後人所關注。

《左傳》不載子都之美，《詩》有載之。《詩·鄭風·山有扶蘇》有寫子都之句：「不見子都，乃見狂且。」《毛傳》云：「子都，世之美好者也。」³³《毛傳》之解說清楚明白，子都就是春秋時代的美男。《詩經》原文云：「山有扶蘇，隰有荷華。不見子都，乃見狂且。山有橋松，隰有游龍。不見子充，乃見狡童。」³⁴ 意指女子本與少年約會，然其等待良久，少年並沒有出現。見到的不過是一個愚昧呆笨的男子。在〈山有扶蘇〉裡，「子都」成為了美男的代名詞。

子都之美，甚至吸引了孟子的注意，成為《孟子》書裡用以類比論證的事例。《孟子·告子上》載錄多段孟子與告子的討論，旨在申明人之性善，以及其與禽獸相異者幾希之理。其中有云：

至於味，天下期於易牙，是天下之口相似也。惟耳亦然。至於聲，天下期於師曠，是天下之耳相似也。惟目亦然。至於子都，天下莫不知其姣也。不知子都之姣者，無目者也。故曰：口之於味也，有同者焉；耳之於聲也，有同聽焉；目之於色也，有同美焉。至於心，獨無所同然乎？心之所同然者何也？謂理也，義也。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。故理、義之悅我心，猶芻豢之悅我口。³⁵

孟子以為人性本善，然而周遭環境不同，人心陷溺，遂生不善。我們都喜歡美味的食物、悅耳的音樂、美麗漂亮的人，人的口舌對於味道，有相同的嗜好；人的耳朵對於音樂，有相同的聽覺；人的眼睛對於美色，有相同的美感。孟子以為人心也有相同之處，即在於理和義。聖人和我們的分別，不過是聖人早就知道我們人類的心有相同之處而已。孟子生活在戰國時代，大抵當時子都已經成為美男的典範，故引以為例。趙岐云：「子都，古之姣好者也。《詩》云：『不見子都，乃見狂且。』」³⁶ 子都之美，確實成為經典，焦循謂子都成為了「國中美男之通稱」。³⁷ 這裡孟子所舉之易牙、師曠、子都，皆針對三人之某一特點加以論述，而完全未有及於其人格。因此，子都是否暗箭傷人，害死穎考叔，孟子實未加注意。

與孟子同門異戶的荀子，其著述中亦載有子都。《荀子·賦篇》云：「閭媿、子奢，莫之媒也。」楊倞注：「閭媿，古之美女，《後語》作『明陬』。《楚詞·七諫》謂閭媿為醜惡，蓋一名明陬。《漢書音義》韋昭曰：『閭媿，魏王魏嬰之美女。』」子

33. 《毛詩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四之三〈山有扶蘇〉，頁351。

34. 同上註，卷四之三〈山有扶蘇〉，頁351-353。

35. 《孟子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十一上〈告上上〉，頁357。

36. 同上註，卷十一上〈告上上〉，頁357。

37. 焦循《孟子正義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7年），卷二二，頁765。

奢」，當為「子都」，鄭之美人。《詩》曰：『不見子都』。蓋『都』字誤為『奢』耳。《後語》作『子都』。」³⁸ 這裡的「子奢」即「子都」，與美女閭媿兩兩相對，則子都之美男地位已無可動搖。《荀子》此文，《韓詩外傳》卷四引作「子都」，³⁹ 是「奢」與「都」相通之明證也。

總之，子都武力高強，卻心胸狹窄，不能容人，故爭兵車不成而後暗箭傷人，殺害穎考叔。據此，可知子都為人於德有缺，未有多稱。另一方面，子都乃春秋時代之美男，據《詩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荀子》所載可知。《東周列國志》更謂「公孫闕，字子都，乃男子中第一的美色，為鄭莊公所寵。」⁴⁰ 一躍而成春秋時代第一號美男。可惜的是，子都之美如何，並無明確的記載。準此，子都實有貌無德之人，僅此而已。

三. 漢人取字子都考略

「子都」二字，其釋義本與人之美貌無關，此前文已論。據前文考證，子都為人大抵有貌無德，未可足稱，更枉論用「子都」二字為字以表德。然而，西漢時期以「子都」取字者大有人在，可見彼時風尚與今不盡相同。徐建華、田芳說：「古人取字，除了為在特定的場合使用，往往還通過取字寄予被取字人以祈福和祝願。」⁴¹ 表字「子都」，「祈福和祝願」只能是對美男的追求。以下分析幾個漢代字子都的人：

1. 胡毋生

胡毋生，字子都，齊人。其事跡詳見《漢書·儒林傳》。⁴² 專治《春秋公羊傳》。漢景帝時博士，曾與董仲舒同業，董生著書稱其德。董生云：「胡毋子都賤為布衣，貧為匹夫，然而樂義好禮，正行至死，故天下尊其身，而俗慕其聲，甚可榮也。」⁴³ 胡毋生受業於公羊高玄孫公羊壽，傳授《公羊春秋》，使公羊學得以傳世。及老，返齊地，從事教育活動，傳授《公羊春秋》，公孫弘頗受其影響。漢初傳《春秋公羊傳》有三家，《史記·儒林列傳》云：

言春秋於齊魯自胡毋生，於趙自董仲舒。……公孫弘治《春秋》不如董仲舒，而弘希世用事，位至公卿。……故漢興至于五世之間，唯董仲舒名為明於《春

38. 王先謙《荀子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8年），卷十八〈賦篇〉，頁484。案：久保愛《荀子增注》云：「子都，美男也。」（轉引自《荀子集釋》，卷十八〈賦篇〉，頁1033。）楊倞注謂子都乃「鄭之美人」，與閭媿之為「美女」相對，久保愛則直接指出子都為「美男」矣。

39. 案：《韓詩外傳》云：「閭媿子都莫之媒，媿母力父是之喜。」（韓嬰撰）；許維遜（校釋）《韓詩外傳校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），卷四，頁157。）又案：許維遜云：「〈楚策〉亦作『子奢』，『奢』『都』古通。」（《韓詩外傳校釋》卷四，頁157。）《戰國策》卷十七〈楚策四·客說春申君〉作「閭媿子奢」，可參。（劉向（集錄）《戰國策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8年第2版），卷十七，頁567。）

40. 《東周列國志》，第七回，頁53。

41. 徐建華、田芳《中國人的名·字·號》（天津：百花文藝出版社，2007年），頁90。

42. 《漢書》，卷八八〈儒林傳〉，頁3615-3616。

43. 許敬宗（編）；羅國威（整理）《文館詞林校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據日藏弘仁本影印，2001年），卷六九九〈祀胡毋先生教一首〉，頁466。

秋》，其傳公羊氏也。胡毋生，齊人也。孝景時為博士，以老歸教授。齊之言春秋者多受胡毋生，公孫弘亦頗受焉。⁴⁴

三家（胡毋生、董仲舒、公孫弘）之中，董仲舒乃其佼佼者，其於《公羊》義理的闡發比胡毋生與公孫弘深刻。然而，董生公羊學只為一派，並非《公羊》學的唯一宗師。及至東漢，何休著《公羊解詁》，明確表明胡毋生乃《公羊》宗師，更隻字不提董生。胡毋生弟子眾多，除公孫弘外，尚有蘭陵褚大、東平嬴公、廣川段仲、溫呂步舒。兩漢因治《春秋公羊傳》而得顯者甚眾。《公羊》學派在中國傳統文化中佔有重要地位，何休、徐彥、莊存與、孔廣森、劉逢祿、龔自珍、魏源、康有為、梁啟超等，皆甚表表者。

總言之，胡毋生乃漢代經師，傳授《公羊》之學，承先啟後，功莫大焉。胡毋生字子都，大抵其人於行冠之時，亦有子都之美，故取此以字之。

2. 趙廣漢

趙廣漢（？-前65），字子都。《漢書·趙廣漢傳》：「趙廣漢字子都，涿郡蠡吾人也，故屬河間。」⁴⁵ 據《漢書》本傳所載，趙廣漢為人「以廉潔通敏下士為名」，⁴⁶ 任京兆尹時能「威制豪彊」，使「小民得職」。⁴⁷ 趙廣漢執法不避權貴，嫉惡如仇，以強而有力的手腕治理治安，處置豪強，京兆為之政清，吏民讚不絕口。可惜，趙廣漢最終乃腰斬處死，《漢書》本傳詳載其文。

霍光乃昭、宣二帝時期的一代權臣，霍光死後，趙廣漢查到霍家有非法釀酒、非法屠宰的嫌疑，遂帶人前往霍光兒子博陵侯霍禹的宅第進行搜查，砸爛了霍家釀酒的器具，還用刀斧砍壞了門戶。當時，宣帝霍皇后乃霍光之女兒，趙女還是要向宣帝哭訴。打擊霍光，雖然是好事，畢竟霍光剛死，宣帝為了顧及皇后的面子，唯有責備趙廣漢，而趙廣漢更由此得罪了貴戚。

趙廣漢及後因錯誤誣陷丞相魏相，招致殺身之禍，其文如下：

地節三年七月中，丞相傳婢有過，自絞死。廣漢聞之，疑丞相夫人妒殺之府舍。而丞相奉齋耐入廟祠，廣漢得此，使中郎趙奉壽風曉丞相，欲以脅之，毋令窮正己事。丞相不聽，按驗愈急。廣漢欲告之，先問太史知星氣者，言今年當有戮死大臣，廣漢即上書告丞相罪。制曰：「下京兆尹治。」廣漢知事迫切，遂自將吏卒突入丞相府，召其夫人跪庭下受辭，收奴婢十餘人去，責以殺婢事。丞相魏相上書自陳：「妻實不殺婢。廣漢數犯罪法不伏辜，以詐巧迫脅臣相，幸臣相寬不奏。願下明使者治廣漢所驗臣相家事。」事下廷尉治（罪），實丞相自以過譴答

44. 《史記》，卷一二一〈儒林列傳〉，頁3118、3128。

45. 《漢書》，卷七六〈趙尹韓張兩王傳〉，頁3199。

46. 同上註，卷七六〈趙尹韓張兩王傳〉，頁3199。

47. 同上註，卷七六〈趙尹韓張兩王傳〉，頁3206。

傅婢，出至外弟乃死，不如廣漢言。司直蕭望之劾奏：「廣漢摧辱大臣，欲以劫持奉公，逆節傷化，不道。」宣帝惡之，下廣漢廷尉獄，又坐賊殺不辜，鞠獄故不以實，擅斥除騎士乏軍興數罪。天子可其奏。吏民守闕號泣者數萬人，或言「臣生無益縣官，願代趙京兆死，使得牧養小民。」廣漢竟坐要斬。⁴⁸

地節三年七月中，丞相魏相的婢女因過失自縊而死。廣漢知悉此事後，懷疑是丞相夫人因嫉妒之故而在府內殺害婢女。當時魏相正於宗廟耐祭，廣漢派人勸告丞相，欲以此挾制他，使魏相不要一直追究自己的事。丞相不聽，追查得更加緊迫。廣漢欲告發魏相，先向太史占問，得知今年當有大臣被戮死，廣漢立即上書告發丞相的罪行。宣帝批示，將此事交由京兆尹處理。廣漢知事急，遂親率吏卒直闖丞相府，召令丞相夫人跪在庭下聽取對辭，更帶走十數奴婢，審問殺死婢女的事。魏相上書陳述，指出妻子確實沒有殺婢女。反而是廣漢多次犯罪卻未有伏法，更欺詐手段脅迫。魏相希望皇帝能派遣使者來處理廣漢所言的魏相家事。此事後交由廷尉處治，查明事實乃丞相自己因過錯而鞭笞並逐走隨身婢女，婢女被趕出丞相府才死的，並不像廣漢所言情況。因此，蕭望之上奏彈劾廣漢，以為廣漢侮辱大臣，欲脅持丞相，違逆節律傷害風化，乃不道之罪。宣帝因而厭惡廣漢，下廷尉牢獄。廣漢過去又有殺害無辜，故意不據實情審問案件，擅自斥責騎士缺乏軍備等幾個罪名。於是，宣帝批准了蕭望之的上奏，處死廣漢。官吏和百姓守在皇宮旁號哭的有數萬人，廣漢終於被腰斬。

大抵趙廣漢為人疾惡如仇，鐵腕治政，雖未至於完美，但也與子都之行不盡相同。況且，表字乃行冠之時，彼時廣漢亦不可能預計將來仕途。因此，字子都當是對長相俊美的追求，並非關乎內德。

3. 馮殷

馮殷（？-前66），字子都。長安（今陝西西安）人，霍光的監奴（管家奴），即掌管家務的奴僕。《漢書·宣帝紀》「長安男子馮殷等」。晉灼曰：「漢語字子都。」⁴⁹《漢書·霍光傳》載有馮殷事跡：

初，光愛幸監奴馮子都，常與計事，及顯寡居，與子都亂。而禹、山亦並繕治第宅，走馬馳逐平樂館。雲當朝請，數稱病私出，多從賓客，張圍獵黃山苑中，使蒼頭奴上朝謁，莫敢譴者。而顯及諸女，晝夜出入長信宮殿中，亡期度。⁵⁰

霍光乃昭帝、宣帝時權傾一時的大臣，甚至諸帝之廢立，皆與其關係密切，⁵¹而馮殷則是其監奴。霍光極其寵愛馮子都，遇事常與之商量，至光死，夫人顯寡居，馮子都與之

48. 同上註，卷七六〈趙尹韓張兩王傳〉，頁3205。

49. 同上註，卷八〈宣帝紀〉，頁251。案：《漢書·霍光傳》於「馮子都」下，師古曰：「監奴，謂奴之監知家務者也，殷者，子都之名。」（卷六八，頁2950。）

50. 《漢書》，卷六八〈霍光金日磾傳〉，頁2950。

51. 詳參拙作〈論霍光的「緣上雅意」〉，載《文學論衡》總第33期（2018年12月），頁1-13。

私通。此外，霍光兒子霍禹、侄孫霍山亦同時修繕住宅，常在平樂館跑馬追逐。侄孫霍雲在朝會之時，每多稱病私出，與賓客在黃山苑囿中張圍打獵，卻委派奴僕代為上朝謁見。霍光夫人顯和其幾個女兒，不分白天黑夜進出長信宮，沒有限度。準此，可見不單是霍光權重，其親人、佞臣皆復如是。

霍光死後，兒子霍禹繼承大司馬之位，卻稱病不上朝。霍禹之長史任宣往探病，其實霍禹不上朝乃因許、史二家得勢，而霍禹心裡不快所致。任宣在對話之中，嘗言霍氏一家權傾朝野，「百官以下但事馮子都、王子方等，視丞相亡如也。」⁵² 此可見馮子都權力之大，已經超越丞相。宣帝地節四年（前66），霍禹等謀反，馮殷亦參與其中，《漢書·宣帝紀》云：

今大司馬博陸侯禹與母宣成侯夫人顯及從昆弟冠陽侯雲、樂平侯山、諸姊妹壻度遠將軍范明友、長信少府鄧廣漢、中郎將任勝、騎都尉趙平、長安男子馮殷等謀為大逆。顯前又使女侍醫淳于衍進藥殺共哀后，謀毒太子，欲危宗廟。逆亂不道，咸伏其辜。⁵³

霍光死後，霍氏諸人謀反，其中包括霍禹、霍光夫人顯、霍雲、霍山、范明友、鄧廣漢、任勝、趙平，以及馮殷、淳于衍等。各人皆因大逆不道之故，伏法處死。

《漢書》雖未載馮殷長相如何，然其既得霍光愛幸，後又與霍光夫人顯私通，蓋亦相貌不凡；其字子都，不亦宜乎！明代馮夢龍《情史類略》卷二二《情外類·情穢》載有馮殷之事，大抵本諸《漢書》之說，略作改造，潤飾其文。如下：

大將軍霍光監奴馮子都，有殊色，光愛幸之。常與計事，頗挾權，傾都邑。後人為語曰：「昔有霍家奴，姓馮名子都。依倚將軍勢，調笑酒家胡。」光卒，顯寡居，與子都亂。顯廣治第室，作乘輿輦，加畫繡襖。馮黃金塗韋，絮薦輪。侍婢以五采絲輓顯及子都，遊戲第中。

諺云：「堂中無俊僕，必是好人家。」信然。或言子孟不學無術，此其一徵。然則孔光號為名儒，何以獻媚董賢也！⁵⁴

此言馮子都「有殊色」，因而得到霍光愛幸，及後則與霍光夫人顯為亂。此言「有殊色」者，表明馮子都顏色超越他人，乃美男也。誠然，《情史類略》位廁說部，其說未必可信。如指出「姓馮名子都」，便是明顯錯誤。子都者，實馮殷之字。《情史類略》所言有可足議者：

- a. 文末引諺語所云，指出「堂中無俊僕，必是好人家。」然則馮子都之「有殊色」，實即今之所謂「俊」而已。

52. 《漢書》，卷六八〈霍光金日磾傳〉，頁2953。

53. 同上註，卷八〈宣帝紀〉，頁251。

54. 詹詹外史(評輯)《情史類略》（東京：東洋文化研究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，立本堂藏板），卷二二《情外類·情穢》，頁24b-25a。

b. 引諺語部分以董賢與馮子都作對比，而董賢乃「美麗自喜」，⁵⁵ 則馮子都之美蓋亦不相上下。

c. 引諺云既謂「堂中無俊僕，必是好人家」，馮殷既為俊僕，則霍氏一家乃非好人家。

總之，馮殷乃漢代首名字子都而名實相符的人，其人美而無行，與春秋時代的公孫闕（字子都）相同。

4. 鮑宣

鮑宣（前30-3），字子都，渤海高城人。哀帝時為諫大夫，多次上書，抨擊時政。其事跡具見《漢書·鮑宣傳》。鮑宣秉性耿直，「常上書諫爭，其言少文多實」。⁵⁶ 在上書中，鮑宣嘗言「民有七亡而無一得」，「民有七死而無一生」。⁵⁷ 指出七種導致百姓流離失業的禍端，以及有七種導致百姓死亡的因素。所謂七亡包括：「陰陽不和，水旱為災，一亡也；縣官重責更賦租稅，二亡也；貪吏並公，受取不已，三亡也；豪強大姓蠶食亡厭，四亡也；苛吏繇役，失農桑時，五亡也；部落鼓鳴，男女遮避，六亡也；盜賊劫略，取民財物，七亡也。」一亡是陰陽不和，水旱成災；二亡是縣官催以沉重的租稅和更賦；三亡是貪官汙吏侵吞公產，不斷地進行搜刮；四亡是豪強大族蠶食無厭；五亡是苛暴之吏征發徭役，耽誤了農時；六亡是鄉間村落經常響起警戒盜賊的桴鼓之聲，百姓不得不出動圍擊追捕；七亡是盜賊搶劫掠奪百姓財物。相較而言，還有比「七亡」更為可怕的「七死」。七死包括以下各項：「酷吏毆殺，一死也；治獄深刻，二死也；冤陷亡辜，三死也；盜賊橫發，四死也；怨讎相殘，五死也；歲惡飢饉，六死也；時氣疾疫，七死也。」⁵⁸ 一死為被酷吏擊殺；二死為判案量刑過於嚴厲苛刻；三死為冤枉陷害無辜；四死為盜賊突然出現；五死為結怨結仇者相互殘殺；六死為年景歉收，人遭饑饉；七死為氣候惡劣，疾病流行。鮑宣向皇帝進言，希望可以採取措施緩和社會矛盾。後為司隸校尉。元始三年（3），王莽當政，排除異己，鮑宣被捕入獄，自殺死。

鮑宣對哀帝寵信外戚子弟及幸臣董賢等，諫爭甚切，正言正行，乃漢末賢臣。鮑宣雖字子都，然其本傳並無任何描寫及於其容貌，鮑宣是否美男實無從得知。因此，鮑宣所以取字子都，實乃出於對外貌的冀盼。

5. 刁子都

刁子都，東海郡人，新朝末年民變領袖。不同典籍或作刀子都、力子都。《資治通鑑考異》云：「范《書》作『力子都』。同編修劉放曰：『力』當作『刁』，音彫。」⁵⁹ 指出范曄《後漢書》作「力子都」，劉放以為作「刁子都」。齊召南云：「案《通鑑》

55. 《漢書》，卷九三〈佞幸傳〉，頁3733。

56. 同上註，卷七二〈王貢兩龔鮑傳〉，頁3087。

57. 《漢書》，卷七二〈王貢兩龔鮑傳〉，頁3088。

58. 同上註。

59. 司馬光《資治通鑑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6年），卷三九，頁1261。

作刀子都。然本文及《後書》並作力，《姓譜》曰『力姓，黃帝臣力牧之後』，似力字不誤。」⁶⁰ 刁子都事見《漢書·王莽傳》、《後漢書·任李萬邳劉耿列傳》等。其中《漢書·王莽傳》曰：「赤眉力子都、樊崇等以饑饉相聚。」⁶¹ 此即言刁子都起義之事。新莽天鳳五年（18年），刁子都起兵，在徐州、兗州一帶搶劫掠奪。次年，因函谷關以東連年災荒，刁子都等聚眾六七萬人。光武帝劉秀在失利之時，曾意欲投奔城頭子路和刁子都，為任光所止。劉秀攻巨鹿之時，任光乃作檄文，其云：「大司馬劉公將城頭子路、力子都兵百萬眾從東方來，擊諸反虜。」⁶² 及後，刁子都及其部眾攻佔堂陽縣、貫縣。劉玄政權建立，委為徐州牧。建武二年（26年），刁子都為部下所殺，餘黨輾轉在檀鄉匯集，稱為「檀鄉賊」。

刁子都乃新莽末年起義首領，其德行、長相如何，皆無從得知。較諸前述四人不同者，乃刁子都以「子都」為名，其他四人則以「子都」為字。據前文所論，「名」乃「子生三月，則父名之」。⁶³ 然則，刁子都之父母乃在其初生之時已寄予美男之盼望矣。

以上五人，以「子都」為名為字。吉常宏、吉發涵《古人名字解詁》臚列名和字相關的古人姓名，惜五位「子都」皆不在其中。可見五位「子都」，所以字子都或名子都者，並非出於名與字之關係，而是別有所指。今考子都（公孫闕）乃春秋時代第一美男，當時典籍已多有所載。漢人慕古，以古人字以命名或字，本多祖述前人之德，惟子都於德有損，似不合此美名，則取子都以入名字大多本諸其美貌。洪邁《容齋隨筆》云：「西漢名人如公孫弘、董仲舒、朱買臣、丙吉、王褒、貢禹，皆有異世與之同姓名者。」⁶⁴ 不僅是後人與漢人同名，漢人亦多與古人同名。上舉五「子都」即然。

先秦時代美男除子都外，還有戰國末年的宋玉。宋玉，字子淵，鄢城人。據《史記·屈原賈生列傳》載：「屈原既死之後，楚有宋玉、唐勒、景差之徒者，皆好辭而以賦見稱。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，終莫敢直諫。」⁶⁵ 《漢書·地理志》：「始楚賢臣屈原被讒放流，作《離騷》諸賦以自傷悼，後有宋玉、唐勒之屬慕而述之，皆以顯名。」⁶⁶ 這些零散記述僅知其活動時間在屈原之後，擔任過一些官職，但是對現實的批評不如屈原。宋玉的作品據《漢書·藝文志》記載有十六篇，但篇名不可考。宋玉為後人所尊崇，在中國文學史上，屈宋並稱。杜甫於《詠懷古蹟五首》其二詩中道：「搖落深知宋玉悲，風流儒雅亦吾師。」而魯迅也於其著作《漢文學史綱要》中肯定《九辯》之文學價值：「雖馳神逞想不如《離騷》，而悽怨之情，實為獨絕。」至漢代，王

60. 轉引自王先謙《漢書補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卷九九下〈王莽傳下〉，頁6167。

61. 《漢書》，卷九九下〈王莽傳下〉，頁4154。

62. 《後漢書》，卷二一〈任李萬邳劉耿列傳〉，頁752。

63. 《儀禮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（整理本）》，卷三一〈喪服〉，頁692。

64. 洪邁《容齋隨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6年），四筆，卷二〈漢人姓名〉，頁629。

65. 《史記》，卷八四〈屈原賈生列傳〉，頁2491。

66. 《漢書》，卷二八下〈地理志〉，頁1668。

褒字子淵，⁶⁷ 漢代辭賦家，與揚雄並稱「淵雲」，今存《洞簫賦》等辭賦十六篇。同為先秦美男，漢人以「子淵」為字則不及「子都」者眾矣。

人皆有對美之追求，古今皆然。今人男子命名，多有以「英俊」、「俊傑」、「俊偉」等為名。考「俊」為才智出眾者之意，《孟子·公孫丑上》「尊賢使能，俊傑在位」，⁶⁸ 或可用以形容相貌秀美。其實，《詩·鄭風·山有扶蘇》所見「不見子都，乃見狂且」，這裡「子都」已經成為美男的代名詞，涵義已比公孫闕（子都）本人多了許多。取字「子都」，不過是對美麗俊朗之冀盼，合乎道德與否，已非最重要之原由。

四. 結語

本文討論漢人以「子都」為名或字的情況，援引相關史例，以及略述古人命名字之原則，可總之如下：

1. 古人生三月而命名，二十而字，名以為別，字以表德。名和字關係密切，其中有以先聖賢人名字入名或字，皆見後人對前代之傾慕。如司馬相如之慕藺相如之為人，故改名為司馬相如。
2. 公孫闕，字子都，為春秋時代第一美男。其事跡具載《左傳·隱公十一年》。據《左傳》所載，子都武藝非凡，然其人心胸狹窄，不能容人。因與穎考叔爭車不成，後暗箭殺人。《左傳》書法不隱，雖未載子都之下場，然就鄭莊公之詛咒，已可知子都之不得善終。
3. 子都乃春秋時代人物，其人其事在此後即多有傳誦。《詩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荀子》皆以子都為一代美男，「子都」甚至成為了美男的代名詞。漢人以「子都」為名或字者，就《漢書》所見已有五人，包括胡毋生、趙廣漢、馮殷、鮑宣、刁子都。此中除馮殷既得幸於霍光、復私通於霍光夫人顯外，其他四人皆不知其為美男與否。馮殷於德有損而貌美，大抵最為符合「子都」之為人。
4. 舊說謂「字以表德」，觀乎子都之德，未有可取。其武藝雖高，然射殺穎考叔，暗箭傷人，絕非有德者所當為。因此，以「子都」為字者，徒取其一代美男之義，彰顯了漢代男子對美的追求和冀盼。 □

67. 同上註，卷六四下〈嚴朱吾丘主父徐嚴終王賈傳〉，頁2821。案：南北朝時期又有另一王褒，亦字子淵，乃與西漢王褒同姓同名同字。此王褒亦見《北史·文苑傳》，作「字子深」，乃唐代避高祖李淵名諱而改。兩王褒並見彭作楨(輯著)《古今同姓名大辭典》(上海：上海書店，1983年)，卷一，頁153。

68. 《孟子注疏》，載《十三經注疏(整理本)》，卷三下，頁109。